

第十一屆

全港學界普通話傳藝比賽

報名表格

中學組比賽項目

- 詩歌
- 散文
- 古詩
- 讀經典學國學
- 繞口令
- 獨唱組
- 中學三人合唱組
- 獨唱
- 誦讀小說二人組
- 誦讀小說三人組
- 欄目主持人組
- 晚會主持人組
- 晚會主持二人組



【第十一屆全港學界普通話傳藝比賽】(2011)
Hong Kong Schools Putonghua Speech And Art Competition (2011)

比賽簡明章則

1. **參賽資格**：凡就讀本港中學學生均可報名亦可參加多於一項比賽，家長、學校及語言中心均可替學生報名。
組別設有：初中組(F1~F3)，高中組((F4~F7)。
- 1.1 獨誦(個人項目設有)：詩歌、散文、唐詩、繞口令、讀經典學國學、演講、誦讀小說等；
- 1.2 集誦(組合項目設有)：三人組合(個人報名)、親子組、集體朗誦：以學校名義或語言中心團體報名。
2. **報名表**：
 - 2.1 報名表格可於本會網頁下載，表格分不同比賽項目：
甲·個人項目報名表； 乙·三人組合報名表； 丙·團體項目報名表；
 - 2.2 參賽者可以選用網上報名及收取參賽證，詳細資料可上網閱覽；
 - 2.3 每份表格只限報一項比賽【全港區】。
 - 2.4 截止報名日期：**11年3月10日**
3. **比賽細則**：
 - 3.1 三人組合／親子組／集體朗誦：為配合演出效果，可以重編誦材，加背景音響及穿特別服飾和頭飾。

第十一屆學界普通話傳藝比賽 朗誦組 獎項(中學組)

【課室盃】 獨誦組：詩歌／散文／唐詩／繞口令／讀經典學國學／演講／誦讀小說等；
組合組：三人組合／二人組合。

【港九區組】 冠、亞、季軍及第四名、第五名，獲頒發獎座一座及獎狀一張。

【新界區組】 冠、亞、季軍及第四名、第五名，獲頒發獎座一座及獎狀一張。

初賽(中學組)：選出全組最高分的二十名參賽者，前五名獲入圍資格(即場派發入圍通知書)，其餘十五名獲發獎牌一枚、優秀獎狀一張。所有參賽者均獲發參與證明書一張。

決賽(中學組)：冠、亞、季軍及第四名、第五名得獎者獲頒發獎盃一座、獎狀一張。其餘入圍者獲頒發初賽名次獎牌一枚、獎狀一張。

*為方便大會集體訂購獎盃，凡獲得冠、亞、季軍及第四名、第五名名次同學，若申請學校盃須填寫申請表格【Form - 5】。

教學優秀獎(校方)：獲得冠、亞、季軍及第四名、第五名名次同學，校方獲頒發獎盃一座、獎狀一張，惟報名表格內須有校方(蓋校章)。

教學優秀獎(指導老師)：獲得冠、亞、季軍及第四名、第五名名次同學，指導老師獲頒發嘉許狀予留存紀念，惟報名表格內須填寫指導老師姓名。

* 本會所有資料已經放上網頁，歡迎閱覽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putonghua.org.hk>。聯絡電話：27574721，傳真：29046733。

鑑於比賽期間，本會電話線路繁忙，建議參賽者、家長及老師先行瀏覽資料。

4. 本章則如有未盡善處，主辦機構得隨時修訂之。